

TOEFL[®] iBT 语法精要

戴云 • 编著

- 托福语法 逐一精解 涵盖全面
- 实考例句 详尽丰富 针对性强
- 名师指导 全面解析 轻松应试



新东方
XDF.CN



语法精要

戴云 • 编著

TOEFL is the registered trademark of 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 (ETS).
This publication is not endorsed or approved by ETS.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TOEFL iBT语法精要 / 戴云编著. —西安: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1. 9

ISBN 978-7-5605-4043-6

I . ①T… II . ①戴… III . ①TOEFL—语法—自学参考
资料 IV . ①H3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 176041 号

书 名 TOEFL iBT 语法精要

编 著 戴 云

责任编辑 梁 曼 孙春红

封面设计 王 琳

出版发行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市兴庆南路10号 (邮编: 710049)

电 话 (010) 62605588 62605019 (发行部) (029)82668315 (总编室)

读者信箱 bj62605588@163.com

印 刷 北京市清华园胶印厂

字 数 251 千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8.75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5-4043-6 / H·1255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拨打服务热线: 010—62605166。

新东方图书策划委员会

主任 俞敏洪

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文山 王 强

包凡一 仲晓红

沙云龙 陈向东

邱政政 汪海涛

周成刚 徐小平

谢 琴 窦中川

前　言

首先我给各位考生提供几个句子自测一下。如果你能正确判断下列三个句子的正误，并且能将错误的句子改正，呵呵，恭喜你！你的语法很不错，没有必要买下这本书。如果你不能做到这一点，我劝你不要犹豫，为了美好的明天，为了不至于在睡梦中因为后悔而痛哭，还是买下这本书仔细看看吧！

1. A person with broad and profound knowledge usually has a better life than the one who does not.
2. In my point of view dinosaurs have extincted millions of years ago because of the change of climate.
3. All of people agree that comparing with his masterpiece most of the book is poorly organized.

下面我来公布一下上述问题的答案：

第一句是错的，应改为：

A person with broad and profound knowledge usually has a better life than the one *without it*.

或者：

A person *who has* broad and profound knowledge usually has a better life than the one who does (has) not.

原因在于：汉语的“有”在英语里有“with”和“have”两种

译法，但是一个是动词，一个是介词。此外，根据英语的表达习惯，两个被比较对象及其修饰语最好用大体一致的结构，要么都用介词短语，要么都用定语从句。

第二句也是错的，应改为：

From my point of view dinosaurs died out millions of years ago because of the change of climate.

或者：

In my opinion it has been millions of years since dinosaurs died out because of the change of climate.

原因在于：*from my point of view* 和 *in my opinion* 是固定用法，不能更改；*extinct* 是形容词，而且现在完成时态不能和 *ago* 连用。注意：短暂性动词也是可以用现在完成时态的，只是不能和一段时间连用。

第三句还是错的，应改为：

All (of the) people agree that compared with his masterpiece most of the book is poorly organized.

原因在于：*all*、*most*、*some*、*many*、*much*、*few of* 等后面跟的名词前要用限定词（如冠词等）修饰；*compare* 是个及物动词；而 *most of the book* 是“书的大部分内容”的意思，不需要改成 *most of the books*。

可以看到上面例子中所有的语法规则和单词大多数都是高中时已经学过了的。怎么样，你的成绩如何？你对自己的语法功底有明确认识了吗？

新托福考试在中国已经实行了，并受到前所未有的追捧。报名热潮不断涌现，屡次出现一(考)位难求的壮观景象。其实考试的总人数比起以前虽然增加不少，但是更重要的原因在于同一考生一年中多次报考。有的考生甚至一年中参加考试多达 5 次。大家都知道托福考试的费用是不菲的，那么，这些考生为什么还要花这些“冤枉钱”呢？答案是明显的：他们对于考试成绩并不满意。

那么考生的成绩为什么会不理想呢？我分析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

1. 英语底子不厚实。主要表现为词汇量比较少，语法基础薄弱，大量单词发音不准。
2. 没有找到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主要表现在没有老师指导，什么都想学，又什么都没有学好。
3. 努力程度不够。主要表现在没有恒心和毅力，没有坚定明确的学习目标。

这三个原因是按照重要性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的。因为我一贯认为初中级阶段的语言学习不太需要创造性的工作。也就是说只要付出足够多的努力就一定能取得理想的托福成绩。有了恒心和毅力，有了坚定明确的学习目标，考生就可以记住 8000 以上的词汇，掌握常用的语法规则，并能正确读出每个单词。这一过程甚至都不值得用“千辛万苦”来形容。当然，如果拥有一本好的词汇书和一本好的语法书，我们就可以避免走许多弯路，这就如同有了优秀教师的指点，考生的学习效率才会有显著提高。

当然，考生不能期望通过这一本书来解决所有的问题。但是我确信本书已经能够帮助广大考生解决语法方面的问题。

在现行的新托福考试中，虽然没有一道题是专门针对语法的，但是可以说每道题都考到了语法。比如，在阅读中，语法不好的考生看到长句子只能望洋兴叹，眼见得每个单词都认识，可就是不知道整句话是什么意思。在听力中这一点就更明晰了：稍微长一点的句子就让很多考生心力交瘁，苦不堪言。语法在写作和口语考试中的重要性尤为突出。因为在实际考试的阅读和听力部分，即使有读不懂或听不懂的句子，考生仍然有可能答对题，得到分数，但是写作和口语考试是输出性考试，没有选择题可以做，语法知识不好的考生只能痛哭流涕，悔不当初了。有些考生心中有千万言，可就是无法用英语表达出来，确切地说是无法用符合语法规则的英语表达出来。也有许多考生，洋洋洒洒写了四五百字或是慷慨激昂说了很多话，以为很完美地表达了自己的思想，却不料考官根本看不懂或

是听不懂。以我十多年的教学经验来看，如果一个人没有超乎寻常的阅读量和听力训练，又没有认真学习过语法，那么，他就根本不可能在新托福考试中获得高分。

当然，考生一定要明白学习语法的目的是运用。仅仅把几条规则背下来没有任何用处，而且还要明白是要学习语法规则，不是研究语法规则。因此，考生不应该把大量精力放在对一些术语的争论上（如：在“go to school”中到底是使用了“零冠词”还是没用冠词），不应该把时间浪费在对句子成分的划分上。我认为考生应该把主要精力放在以下方面：分清楚句子的主干成分和附加成分，弄明白句子中词与词的关系和位置。该书的最大特点就在于其极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主要表现在：

第一：本书讲解的所有语法规则和现象都是在新托福考试中必然遇到和用到的。语法规则何止千万，语法现象何止万千。要把它们都详细讲解一遍，必然会占用很大篇幅，使考生花费大量时间。而时间对考生来说则是最重要的。因此本书慎重选取了对新托福考生最有用的部分来讲解。书中没有讲到的语法规则对托福考试来说实用性并不强。考生可以在考完试之后去学习。

第二：本书所选用的大多数例句和新托福考试的难度相当，这样便于考生把所学到的语法规则和真实考试结合起来，避免出现规则和实际运用脱节的情况。或许考生平时见到的语法书中用的例子往往是最简单的句子，一看就明白，以为语法不过如此，可是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却发现不是这么回事。在编写这本书的过程中，考虑到读者群体的特殊性，我选用了大量在托福考试中出现过的句子作为例句，这样考生就能迅速适应真正的考试，切实做到学以致用。

第三：本书提供的例句丰富，而且与新托福考试的内容紧密结合。一般来说，我为每个语法规则都提供了例句。一些重要的语法规则还会有超过 10 个例句。这样，考生在学习的过程中就能顺便扩大词汇量和阅读量，并可以增长很多科技和文化方面的知识，如社会学、动物学、植物学、美国历史与地理、物理学和化学等，为即将到来的新托福考试打下坚实的背景知识方面的基础。

我总是和学生讲，如果我们选择了出国留学申请，选择了参加托福考试，就已经和大多数人拉开了距离，站在比他们更高的起点上。我们要成为鹤，我们要飞翔，因为我们的目标是广袤的蓝天。只要认准了方向，选好了道路，就要憋足了劲，一路狂奔，路途的终点必然是辉煌的顶点。一个不准备为理想付出努力的人就是一个没有理想的人。如果一个人没有理想，我们还能对他有什么期待呢？

戴云

目 录

第一章 新托福(TOEFL iBT)考试简介	1
第二章 英语语法基本概念.....	3
第三章 句子基本结构与常见句子成分	19
第四章 名词	56
第五章 代词	81
第六章 形容词	97
第七章 副词.....	114
第八章 冠词.....	127
第九章 动词.....	134
第十章 介词.....	148
第十一章 数词.....	159
第十二章 动名词的用法.....	164
第十三章 分词的用法.....	169
第十四章 不定式的用法.....	175
第十五章 平行结构.....	187

第十六章	主谓一致	199
第十七章	词类的误用	209
第十八章	倒装结构	233
第十九章	赘词与缺词	240
第二十章	虚拟语气	255

第一章

新托福(TOEFL iBT)考试简介

一、简介

所谓 TOEFL 为 Test of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的缩写,是测试不以英语为母语的学员的英语能力的考试。在全世界,尤其在美国、加拿大和大部分英联邦国家,共有 5000 所左右的大学和研究生院承认申请者提供的托福成绩,并作为录取和发放奖学金的依据。很多政府机关和企业单位也通过其雇员提供的托福成绩来评定其英语水平。托福为美国的教育考试服务处(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设置并举办,在世界上约 2000 多个测验中心实施测验。从 2005 年开始,ETS 陆续在世界各地推行新的托福考试。这种新型的考试是以因特网为基础的考试,所以叫 TOEFL iBT (internet-based test TOEFL)。新的托福考试形式比旧的托福考试形式更为科学合理,因而其影响进一步扩大,已经成为全世界最有影响力的英语测试系统之一。

二、考试形式

新的托福考试按照考试的先后顺序排列由 Reading, Listening, Speaking 和 Writing 四部分组成。Reading 部分的长度为 60~100 分钟,由 3~5 篇文章组成,每篇文章长度为 700 字左右,后面附有 12~14 个问题。Listening 的长度为 60~90 分钟,分为长对话和演讲两种

形式。Listening 和 Reading 的时间长度是此消彼长的。Speaking 的长度为 20 分钟,由六道小题构成。第一、二道题要求考生就某一论题表明并证明自己的观点;第三、四道题要求考生先读一段文章,再听一段录音,然后归纳听力的内容并表明听力和阅读内容的关系;第五、六道题要求考生听一段录音,然后回答问题。Writing 的长度大约为 60 分钟,由两道作文题构成。一道是综合写作,要求考生先读一段文章,然后在听完一篇演讲后写一篇文章总结演讲的要点并表明演讲和阅读的关系;另一道是独立写作,要求考生根据自己的经验和知识积累写一篇文章表明自己对某个论题的观点。在 Listening 考试结束后有 10 分钟的强制休息时间。整个考试过程会持续大约 4 个小时。每个部分的分数都是 30 分,满分为 120 分。新托福考试比旧托福考试的命题方式更合理,考查得更全面,难度也更高,因而对考生也更有挑战性。

三、分数要求

人们一般认为,要进入北美大学所需的最低分数为 80 分。当然,如果考生有特殊专长,如在音乐或者绘画方面有相当造诣(通常有较高级别的获奖证书为证)或持有多项专利等,80 分以下也有希望进入北美名校。要想比较有把握获得奖学金或者进入著名大学深造,考生的成绩应该在 100 分以上。除了总分以外,很多大学还对听说读写的单科成绩提出了要求,一般要求高于 20 分。

根据统计,对于绝大多数考生而言,阅读是最简单的,听力其次,写作再其次,口语是最难的。虽然有很多考生觉得其实自己的口语还行,可是考试的分数却十分差强人意。这是由于考生对评分规则掌握不好导致的。考生往往把大量精力放在发音上,却忘记了内容和语言的重要性。相反很多人觉得自己的写作非常不好,考试的结果却令人欣喜。这多半是因为考生认真听取了老师的建议,在结构和语言上下了比较大的功夫才取得了好成绩。由此也可看出语法对于新托福考试的重要性,因为漂亮的语言必然是建立在良好的语法基础上的。

第二章

英语语法基本概念

一、概要

语法 (**Grammar**) 是研究语言结构规律的科学，它包括词法和句法两部分。

词法 (**Morphology**) 指的是对词的结构、形式和类别的研究、分析和描述。

英语词的形式变化包括：名词和代词的数、格、性；动词的人称、时态、语态、语气；形容词和副词的比较级等。

句法 (**Syntax**) 指的是对句子中词以上的语言形式所进行的研究、分析和描述，包括词与词的关系、词的排列、短语和句子的组成以及句子成分和句子种类。

现代英语把语言结构分成五个语法单位 (**Grammatical Units**)：词素、词、短语、分句和句子。其中，词素是最低一级的语法单位，句子是最高一级的语法单位。五个语法单位之间存在着这样的层次关系：一个或一个以上的词素构成词，一个或一个以上的词构成短语，一个或一个以上的短语构成分句，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分句构成句子。

词素 (**Morpheme**) 是指语言中最小的语意单位。词是由词素构成的，一个词可由一个或几个词素构成，如 book 一词是由一个词素构成，kindly 一词是由 kind 和 ly 两个词素构成，而 unkindly 一词则

是由 un, kind 和 ly 三个词素构成。

辞书中给词 (Word) 所下的定义通常是：具有意义和语音形式的、能够单独担任句子成分或构成整个句子的基本语言单位。但这种定义是不尽严格的，例如，英语中的冠词、介词和连词是无法单独使用的。事实上，给词下一个圆满的定义是很困难的。从语言的层次性、属性出发，我们可以说：词是由一个或一个以上的词素构成的、介于词素和短语之间的语法单位，每个词都具有一定的语音形式、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

二、词类

人类划分词类 (Word Class) 主要是根据词在句中的位置和功能，其次是根据其形式，再次是根据其意义。根据这三个原则，我们可以把英语的词分成十种：

- 动词 (Verb)
例词：know, decide, want, do, can, become
- 名词 (Noun)
例词：knowledge, window, difficulty
- 形容词 (Adjective)
例词：pretty, difficult, interesting
- 副词 (Adverb)
例词：here, very, prettily, interestingly
- 代词 (Pronoun)
例词：he, us, this
- 冠词 (Article)
例词：the, a, an
- 介词 (Preposition)
例词：across, to, by
- 连词 (Conjunction)
例词：and, although, because

- 数词 (Numeral)

例词: four, fifty, seventh

- 感叹词 (Interjection)

例词: ah, alas, ouch

有许多这样的词: 它们的功能和特征使得它们部分地属于一种词类, 又部分地属于另一种词类。例如: few 的功能像限定词和代词, 但从形式上看, 它的词形变化又像形容词。英语中的另一种普遍现象是许多词兼属两种或多种词类, 例如: book 既是名词又是动词, neither 可以是副词、连词、限定词和代词。

三、句子

句子 (Sentence) 是由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分句按一定的语法规则组成、能表达一个比较完整的意思, 并有一定语调的最高一级的语法单位, 也是人们进行交际、表达思想的基本语言单位。

分句可分为独立分句和非独立分句。

1. 独立分句 (Independent Clause) 指的是可以单独存在、其本身就能构成一个完整的简单句的分句。

独立分句包括: 简单句 (当一个句子仅由一个分句构成时, 句子和分句没有区别, 它既可被称为分句, 又可被称为简单句)、并列句中的分句和复合句中的主句 (Main Clause)。

2. 非独立分句又叫从属分句, 简称从句。 从句按句法功能可分为: 名词性从句、定语从句和状语从句。

请看下面几个句子:

(1) Tom liked music. 汤姆喜欢音乐。

(2) Tom liked music but I liked sports. 汤姆喜欢音乐, 但我喜欢体育。

(3) Tom liked music when he was young. 汤姆年轻时喜欢音乐。

(4) Tom often attended a concert *because he liked music.* 汤姆经常参加音乐会，因为他喜欢音乐。

上面的句(1)是独立分句，也是一个被称为简单句的句子。句(2)中的斜体字部分是并列句中的独立分句，句(3)中的斜体字部分是复合句中作为主句的独立分句，句(4)中的斜体字部分是复合句中作为状语从句的非独立分句。

四、短语

短语 (Phrase) 是按照一定的语法规则、围绕一定的中心词所结合起来的一组词。短语不包括主谓结构，是介于词和分句之间的语法单位。中心词 (Head Word) 是指在短语中起主导句法作用、受其他词修饰的词。中心词所属的词类决定着它所在短语的类别。

短语可分为：名词短语、限定动词短语、非限定动词短语、形容词短语、副词短语和介词短语。

1. 名词短语 (Noun Phrase):

名词短语是以名词为中心词的一组词。名词短语有时只是一个中心词（如专有名词或带零冠词的名词）从而很简单，有时由于被其他词、短语或从句修饰从而很复杂。

名词短语在句中可作主语、补语、宾语、定语、状语和同位语，如：

Steel is a kind of metal. (主语) 钢是一种金属。

Tom has become *a poet.* (主语补语) 汤姆成了一名诗人。

His parents made him *a player, which he didn't want to be.* (宾语补语) 他的父母使他成为一名运动员，而他并不想当运动员。

We missed *the start of the movie.* (动词宾语) 我们没看上这部电影的开始部分。

They were both of *middle height.* (介词宾语) 他们俩都是中